動物友善店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說明：

一、經查寵物店家可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其僅可針對營業處所因營業活動或工作物（建築物、生財器具等）發生意外事故，致第三人受有體傷或財產損失時，負賠償責任。

二、飼主攜帶犬隻至寵物店家消費，如發生「狗咬狗」或「狗咬人」事件，應由飼主負相關賠償責任，飼主可為犬隻投保寵物保險由保險給付賠償費用，符合資格者並可向臺北市動保處申請補助。

三、市售公共意外責任險之產險公司名單（依筆畫順序）:

(一)中國信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二)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三)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四)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五)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六)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七)泰安產物保險公司

(八)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九)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十)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十一) 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十二) 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十三)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十四) 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